

2024 年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4 年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甘州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正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		
实施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相关政策要求，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国有资本监管。总结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过程中取得的成效或好的经验做法，分析存在的问题及不足，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1, 575.13	实际到位资金	1, 700.00
	2024 年甘州区确认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受益	1, 575.13	2024 年甘州区财政局非税局实际上缴甘州区财政局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1, 700.00
	实际支出资金	1, 700.00	结转结余资金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未针对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情况制定年度绩效目标。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甘州区属两家国有投资公司（张掖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上缴情况及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使用情况、预算管理、效益情况纳入本次评价范围。
评价依据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③《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的意见》（国发〔2024〕2 号）； ④《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⑤《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 ⑥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甘区财发〔2025〕113 号）。
评价方法	通过数据核验、合规性分析、效益关联测算等方法，系统评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成效，为优化预算编制、强化支出监管、提升资本运营质效提供依据。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80.0		评价等级		良
绩效分析	指标	收入	支出	预算管理	效益	合计
	得分率	80.0%	83.3%	75.0%	80.0%	80.0%

五、存在的问题

1.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不健全

甘州区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不健全，例如：甘州区级参照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省省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资〔2017〕51 号）执行国有资本金收益比例，

2023 年实际按照三类 15% 计算应收取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但未制定本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的制度规定；国有资本金收益收缴程序、期限、收缴单位、收缴计算方式、应缴不缴措施、预算资金安排等方面没有区级具体规定。

2.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计算收缴情况尚未完成确认

截止本次绩效评价截止日（2025 年 6 月 28 日），区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 2024 年经营业绩确认工作，2024 年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计算收缴工作尚未完成。

3.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部分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尚未按期缴纳

据甘州区财政局国资事务中心统计，甘州区部分国有企业欠缴国有资本收益 151.98 万元。其中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交投公司）应缴未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合计 56.61 万元（2023 年欠缴 38.96 万元，2022 年欠缴 17.65 万元）；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旅投公司）应缴未缴国有资产经营收益 106.45 万元（系 2022 年应缴未缴 106.45 万元）；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医投公司）应缴未缴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6.58 万元。

4. 2023 年 9 月确定的区属国有企业改组尚未完成

2023 年 9 月，中共甘州区委甘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甘州区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委办发[2023]81 号），要求组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现有国有企业进行重组提升，将区住建局主管的张掖市甘州区聚兴达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区水务局主管的张掖市甘州区万汇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 11 个国有企业整体划归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

截止评价截止日，按照该文件要求股权划转、章程变更等手续尚未完成。

六、有关意见建议

1. 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
2. 加快 2024 年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确认、收缴工作。
3. 积极催收企业欠缴的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金。
4. 加快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组及相应的股权划转、章程变更等工作。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质量评估	评估的可靠性基于甘州区财政局、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准确性，评估机构尽可能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估结论。本次评估结果依赖于评估期搜集的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估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实地调研掠影	
主评人	张自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1779318987

九、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收入（25 分）	1.1. 上缴规模与质量（10 分）
	1.2 上缴完整程度（15 分）
2. 支出（30 分）	2.1 支出结构（10 分）
	2.2 支出方向（10 分）
	2.3 支出效率（10 分）
3. 预算管理(20 分)	3.1 预算编制科学性（9 分）
	3.2 预算执行规范性（5 分）
	3.3 预算监督与公开（6 分）

4. 效益（25 分）	4.1 经济效益（15 分）
	4.2 社会效益（6 分）
	4.3 可持续影响（4 分）

甘 肃 正 诚 企 业 管 理 咨 询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甘正诚咨绩评[2025]第 007 号

2024 年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整体绩效评估报告

甘州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4 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情况进行绩效评估。甘州区财政局、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资料，并对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我们根据甘州区 20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资料，实施了包括查阅账簿、审阅管理资料、询问、实地调查等必要的评估程序，并通过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设置评估指标和标准，进行量化评议，形成绩效评估报告。现报告如下：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涉及单位基本情况

甘州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涉及预算单位包括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根据 2023 年 9 月中共甘州区委办公室甘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州区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委办发[2023]81 号）组建成立的投资公司（简称：区国投），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一）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2024 年 4 月 8 日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营业执照，张掖市甘州区国有

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702712799949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壹拾肆亿元整; 成立日期: 1996 年 12 月 05 日; 住所: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新墩镇甘州区财政局 2 楼; 法定代表人: 刁长利。

2. 简要历史沿革

2023 年 9 月 6 日, 中共甘州区委办公室、甘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甘州区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委办发[2023]81 号), 通知要求在原有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基础上组建“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区国投。

文件要求区住建局主管的张掖市甘州区聚兴达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将区水务局主管的张掖市甘州区万汇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 11 个国有企业整体划归“区国投”管理。

3. 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 11 家单位, 分别为:

①张掖市甘州区聚兴达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41, 668. 17 万元, 区国投 100. 0%控股。

②张掖市滨河物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 000. 00 万元, 由区财力保障服务中心 100. 0%控股, 区国投与区财力保障服务中心尚未完成股权划转。

③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 000. 00 万元, 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0%控股, 区国投与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股权划转。

④张掖市甘州区万汇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70, 045. 50 万元, 区国投 100. 0%控股。

⑤张掖市西部风情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 000. 00 万元, 张掖市万盛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0%控股, 区国投与万盛投资开发尚未完成股权划转。

⑥张掖市新时代体育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 000. 00 万元, 甘州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00. 0%控股, 区国投与甘州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尚未完成股权划转。

⑦张掖市六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甘州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00.0%控股，区国投与甘州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尚未完成股权划转。

⑧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甘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控股，甘肃欣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0.0%参股。区国投与区卫生健康局级欣丰建筑尚未完成股权划转。

⑨张掖市甘州区春分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其中甘州区财力保障服务中心 45.0%参股，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0%控股。

⑩张掖市甘州区青旅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控股。

⑪张掖市张国臂掖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控股。

（二）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黑河实业公司是 2000 年 9 月 27 日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712731442K，注册资本(股本)8,320.00 万元，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王保江；公司住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长寿街 116 号。

2. 简要历史沿革

甘肃黑河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218.00 万元，其中：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320.00 万元，占原注册资本的 81.4%；张掖市电业公司出资人民币 384.50 万元，占原注册资本的 3.8%；张掖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出资人民币 576.30 万元，占原注册资本的 5.6%；张掖市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446.90 万元，占原注册资本的 4.4%；张掖市盈科发电站出资人民币 490.30 万元，占原注册资本的 4.8%。2013 年 9 月 17 日，张掖市电业公司、张掖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张掖市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盈科发电站退出其持有的全部股权。2021 年 6 月 1

日，依据《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甘肃省国资委关于市州所属国有企业划转国有资本充实社会保障基金方案的批复》（甘财资[2021]20号）规定，甘肃黑河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及甘肃省财政厅，其中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7,488.00 万元，占总股本 90.0%，甘肃省财政厅持股 832.00 万元，占总股本 10.0%。

3. 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情况

截止 2024 年底，甘肃黑河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5 家二级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控股比例 100.0%）包括张掖市机电安装公司、张掖市黑河水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掖市机电安装公司、张掖市黑河水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甘肃黑河水电房产租赁经营有限公司、银龙兴(北京)咨询有限公司、张掖美洁环境保护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绿能美洁环境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隆昌明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隆盛明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西部碳汇交易资产经营管理(甘肃)有限公司、甘肃黑河绿源肉业有限公司、甘肃黑河绿洲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甘肃黑河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兰州金张掖大厦、甘肃黑河建业风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甘肃河西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巨丰碳基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甘肃黑河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18 家公司。控股公司包括甘肃张掖小狐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比例 66.1%）、甘肃张掖二龙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比例 73.3%）、甘肃黑河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比例 89.4%）、张掖市龙首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比例 79.4%）、张掖市巨龙铁合金有限公司（控股比例 83.3%）、甘肃祁源乳业有限公司（控股比例 80.0%）、甘肃黑河建业电力运维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比例 60.0%）等 7 家公司。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概况

截止 2025 年 6 月 28 日，甘州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确认工作尚未完成。

甘州区 2024 年收取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确认的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合计 15,751,307.66 元，2024 年区财政局非税局实际上缴财政 17,000,000.00 元（含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应缴额）。其中属于 2023 年确认的区属国有企业经营资

本金收益额 6,815,212.50 元，实际上缴 2023 年确认的国有资本金收益 6,359,857.50 元，2023 年欠缴 455,355.00 元。2022 年欠缴 1,240,000.10 元。2022 年 2023 年度欠缴合计 1,696,355.00 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缴财政 17,000,000.00 元，该资金实际用途未取得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估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估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相关政策要求，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国有资本监管，总结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过程中取得的成效或好的经验做法，分析存在的问题及不足，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甘州区财政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等规定，委托甘肃正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开展绩效评价。

2. 评估对象和范围

甘州区属两家国有投资公司（张掖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上缴情况及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使用情况、预算管理、效益情况。

(二) 绩效评估依据、原则、指标体系、方法

1. 绩效评估依据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 ③《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的意见》（国发〔2024〕2号）；
- ④《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⑤《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⑥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甘区财发[2025]113 号）。

2. 绩效评估原则

科学公正，绩效评估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单位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统筹兼顾，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依据相关法规规定，独立开展绩效评估，并积极与单位及财政部门沟通与衔接。

激励约束，绩效评估结果将与单位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公开透明，绩效评估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3. 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以“收入、支出、预算管理、效益”四个一级指标体系为核心框架（涵盖 4 项一级指标、11 项二级指标及若干三级指标）。

4. 评估方法

通过数据核验、合规性分析、效益关联测算等方法，系统评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成效，为优化预算编制、强化支出监管、提升资本运营质效提供依据。

（三）绩效评估组织过程：调研、访谈等

1. 前期准备

2025 年 6 月 19 日，甘州区财政局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甘肃正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评估单位，当日甘肃正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评估工作小组。

2. 初步了解并制定绩效评估方案

2025 年 6 月 23 日，甘州区财政局组织评估单位及被评估单位召开 202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评估集中进点会，安排部署本次绩效评估重点关注点及工作要求，项目组据此初步拟定绩效评估方案。

3. 项目实地调研

2025 年 6 月 24 日至 28 日，评估项目组赶赴甘州区财政局国资事务中心、

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集查阅相关资料，并对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情况进行实地调研。

4. 撰写工作底稿

2025 年 6 月 28 日，评估项目组就被评估单位现场调研获取的信息以及通过提供的电子版信息召开项目内部分析会，对资料进行梳理、汇总、分类整理，形成项目工作底稿。

5. 项目绩效打分

评估项目组根据现场收集资料、实地察看、实地访谈等方式了解到的项目实际情况，对照绩效评估指标体系，逐项进行绩效打分，形成最终评分结果。项目组参照“财预[2020]10 号”文，绩效评估结果采用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以下四档：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

6. 撰写评估报告

在对 2024 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打分后，分析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按类别整理，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形成最终评估结论并撰写绩效评估报告。绩效评估报告主要包括：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涉及单位基本情况；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概况；③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④综合评估结论及分析；⑤存在的问题及建议；⑥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报告初稿形成并经内部审定后提交至委托方，经其审核并修改完善后形成定稿。

四、综合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估结论

绩效评估的可靠性是基于单位提供佐证材料的全面性、准确性及评估项目组实地调研数据的真实性。评估组全力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结合实地调研等方式尽可能做出可靠的评估结论。

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不够完善，区级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缴程序、支出用途等方面未明确规定，2024 年国有企业经营收益相关工作尚未完成，

部分企业欠缴以前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部分企业改组后未变更相应股权投资关系。新组建的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会同区财政局等有关部门积极推进相应工作。

经过定性及定量分析，2024 年甘州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评估得分 80 分，等级为“良”，评分详见绩效评估指标分析。

（二）绩效评估指标分析

1. 收入指标分析

“收入”一级指标权重 25 分，设“上缴规模与质量”（权重 10 分）、“上缴完整程度”（权重 15 分）二级指标，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率”、“上缴标准达标率”两个三级指标。

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3 年实现净利润 4,377.85 万元，应缴 2023 年度国有资本金收益 591.01 万元，已缴；张掖市甘州区万邦创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水投公司），2023 年实现净利润 49.27 万元、应缴国有资本金收益 7.39 万元，已缴；张掖市滨河物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物投公司），2023 年实现净利润 250.57 万元，应缴国有资本金收益 37.59 万元，已缴。以上三家企业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率”三级指标上表现良好，反映企业经营效益与上缴责任的有效协同及经营预算收入的正向贡献。

张掖市甘州区兴达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城投公司），2023 年发生净利润亏损 488.03 万元，无需缴纳当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张掖市甘州区青绿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林投公司），2023 年发生净利润亏损 205.97 万元，无需缴纳当年国有资本金收益。

甘州区国有企业欠缴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国有资本金收益共计 151.99 万元（2024 年国有资本金收益尚未计算完成）。其中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交投公司），欠缴国有资本金收益 56.61 万元（其中欠缴 2022 年国有资本金收益 17.65 万元、欠缴 2023 年国有资本金收益 38.96 万元）；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旅投公司），欠缴 2022 年之前国有资本金收益 106.45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亏损 784.45 万元，无需缴纳 2023 年当年国有资本金收益；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医投公司），2023 年实现净利润 43.87 万元，欠缴国有资本金收益 6.58 万元。

根据中共甘州区委办公室甘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州区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委办发[2023]81 号）要求，以上涉及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的单位已经划归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收入指标 25 分，存在应缴未缴的情况。扣 5 分，得 20 分。

2. 支出指标分析

“支出”一级指标权重 30 分，包含“支出结构”（权重 10 分）、“支出方向”（权重 10 分）、“支出效率”（权重 10 分）三个二级指标，对应“资本性支出占比”、“国有资本支出与战略一致性”、“预算支出执行率”三个三级指标。

甘州区财政局国资事务中心等单位未提供 2023 年度国有资本收益支出相关资料。本次评价难以对支出情况进行分析。

支出指标 30 分，扣 5 分，得 25 分。

3. 预算管理指标：

“预算管理”一级指标权重 20 分，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9 分）、“预算执行规范性”（权重 5 分）、“预算监督与公开”（权重 6 分）三个二级指标，包括“预算数据准确性”、“预算调整程序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等三级指标。

从企业收益缴缴情况看，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交投公司）、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旅投公司）、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医投公司）等公司存在未缴、欠缴行为，直接反映“预算执行规范性”不足，2024 年 9 月 27 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甘州区财政局两次分别向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发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催缴通知，但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交投公司）、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旅投公司）、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医投公司）仍然未及时上缴国有资本。

预算管理指标分值 20 分，扣 5 分，得 15 分。

4. 效益指标

“效益”一级指标权重 25 分，设“经济效益”（权重 15 分）、“社会效益”（权重 6 分）、“可持续影响”（权重 4 分）三个二级指标，对应“保值增值率”、“社会责任履行效果”、“债务风险控制率”三个三级指标。

经济效益情况，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甘州区万邦创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水投）、张掖市甘州区万邦创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水投），通过“营业收利润率”、“上交收益财政贡献率”体现了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张掖市甘州区兴达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城投）、张掖市甘州区青绿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林投公司）、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旅投公司）、张掖市甘州区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农投公司）、张掖新时代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体发公司），以上 5 家企业 2023 年经营亏损，未能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目标。

社会效益情况，国有资本肩负保障就业、服务区域战略任务等重要社会责任，区属国有企业对解决居民就业、完成区重大战略任务均发挥重要作用。

债务风险控制率，对于区属国有企业存在的重大债务问题，区政府及相应企业均积极采取措施做化债工作。

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由于部分企业亏损，未能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目标扣 5 分，得 15 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不健全

甘州区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不健全，例如：甘州区级参照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省省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资[2017]51 号）执行国有资本金收益比例，2023 年实际按照三类 15% 计算应收取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但未制定本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的制度规定；国有资本金收益收缴程序、期限、收缴单位、收缴计算方式、应缴不缴措施、预算资金安排等方面没有区级具体规定。

2.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计算收缴情况尚未完成确认

截止本次绩效评价截止日（2025 年 6 月 28 日），区属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 2024 年经营业绩确认工作，2024 年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计算收缴工作尚未完成。

3. 2023 年及 2023 年之前部分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尚未按期缴纳

据甘州区财政局国资事务中心统计，甘州区部分国有企业欠缴国有资本收益 151.98 万元。其中张掖市甘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交投公司）应缴未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合计 56.61 万元（2023 年欠缴 38.96 万元，2022 年欠缴 17.65 万元）；张掖市西部风情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旅投公司）应缴未缴国有资产经营收益 106.45 万元（系 2022 年应缴未缴 106.45 万元）；张掖颐道医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医投公司）应缴未缴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6.58 万元。

4. 2023 年 9 月确定的区属国有企业改组尚未完成

2023 年 9 月，中共甘州区委甘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甘州区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委办发[2023]81 号），要求组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现有国有企业进行重组提升，将区住建局主管的张掖市甘州区聚兴达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区水务局主管的张掖市甘州区万汇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 11 个国有企业整体划归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

截止评价截止日，按照该文件要求股权划转、章程变更等手续尚未完成。

（二）建议

1. 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制度；
2. 加快 2024 年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确认、收缴工作；
3. 积极催收企业欠缴的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金；
4. 加快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组及相应的股权划转、章程变更等工作。

六、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估程序的基础上进行绩效评估。评估的可靠性基

于甘州区财政局、张掖市甘州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黑河水电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准确性，评估机构尽可能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估结论。本次评估结果依赖于评估期搜集的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估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甘肃正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